



#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务处

No: 2020-03-19

## 关于做好 2019-2020 年度第一学期 教师动态考评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为调动教师积极性、创造性,保证教学质量,促进学院教学、科研水平的提升,学院制定下发了《关于印发〈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考评办法(试行)〉的通知》(赣青院发〔2019〕2号)。2019-2020 年第一学期教师动态考评工作已经启动,现将考评办法说明如下:

教师动态考评包括教学工作综合考评、教学质量考评、加减分项三部分,共 100 分,教学工作综合考评 30 分,教学质量考评 70 分,加减分项额外加减分(最高不超过 2 分)。

1、教学工作综合考评 30 分。教学工作综合考评由组织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系部等部门配合完成,系部成立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评估小组具体汇总统计。教学工作综合考评中,组织人事处提供出勤分数 5 分、教学工作量分数 5 分、教学奖励分数 5 分,教务处提供参加教学活动分数 5 分,系部提供完成系部工作分数 5 分,科研处提供教研与科研分数 5 分。各相关部门需在 4 月 10 日前提供相关数据至系部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评估小组。

2、教学质量考评 70 分。教学质量考评中,教学专职督导和系部督导组具体实施听课评分,学生评价由教务处具体组织。教学质量考评由领导听课、教学专职督导听课、系部督导组听课、学生测评等环节组成,其中学生测评 40 分,督导评分 30 分,督导评分取领导听课、教学专职督导听课、系部督导组听课三项分数的平均分。

3、加减分项由教务处根据教学简报中点名次数确定，点名表扬一次加 0.2 分，点名批评一次扣 0.2 分，最高不超过 2 分。

各相关部门应于 4 月 17 日前将《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估表》、《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参与完成教学工作情况评估表》电子版和纸质盖章版交教务处统计汇总。

**附件：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考评办法（试行）**

送：学院相关领导、组织人事处、科研处、各系、部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0 年 7 月 9 日印发

（共印 2 份）

##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考评办法（试行）

为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创造性，保证教学质量，促进学院教学和科研水平的提高，客观、公正评价教师的教学与工作，为教师的考核、聘任、评优提供依据，特制定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考评管理办法。

### 一、考评的原则

教师教学工作考评坚持客观、公平、公开的评定原则，全面、科学地评价教师教学工作绩效，促进教师发展。

### 二、考评对象和周期

学院聘任的从事教学工作的专兼职教师、外聘教师，以学期为单位进行考评。

### 三、考评内容

#### （一）教学工作综合考评（30分）

- 1.出勤（5分）
- 2.教学工作量（5分）
- 3.参加教学活动（5分）
- 4.完成系部工作（5分）
- 5.教研与科研（5分）
- 6.教学奖励（5分）

#### （二）教学质量考评（70分）

课堂教学质量考评包括教学规范考评、教学过程考评、教学改革考评，教学效果考评。考评方式采用听课（领导听课、督导听课、系部督导听课）和学生测评两种形式。采用《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估表》（附件1）进行评分，学院专职督导和系（部）督导组占30分；学生采用纸质或软件进行评分，占40分。

### 四、组织实施

每个学期结束前，在学院的统一领导和教务处组织协调下，由学院教学专职督导和系（部）督导组、各系（部）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评估小组和学生予以综合评价。兼职及外聘教师按归属教研室所属系（部）

归口考评。其中：

1. 课堂教学质量考评由教学专职督导和系(部)督导组具体实施。采用随机听课评价，取平均分。学生评价由教务处具体组织，受纪律处分的学生不参加评价。其中的教学工作纪律考评由教务处、系(部)根据日常教学督评检查和系部教学工作日志的检查记录考评。

2. 教师参与完成教学工作情况由系(部)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评估小组依据《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参与完成教学工作情况评估表》(附件2)具体组织实施，对应数据由相关部门审核认定。

3. 教学简报点名表扬一次加 0.2 分，点名批评一次扣 0.2 分，最高不超过 2 分。

4. 系(部)教学工作综合评估小组由系(部)主任(副主任)、书记(副书记)、办公室主任(教学秘书)、督导、教研室主任组成。

## **五、考评结果**

1. 各项得分由教务处统计汇总。

2. 按总分依次确定评价等级，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五等级，其中优秀率不得超过 15%，良好率不得超过 45%，并且优秀 85 分以上，良好 80 分以上，合格 70 分以上，60 分以上(含 60 分)为基本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3. 发生教学事故，按照《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来认定处理。

4.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原则上确定为不合格。

(1) 违反师德及国家法律法规。

(2) 发生严重教学事故 1 次(含)以上。

5. 本学期未担任教学任务，或教学任务未达最低教学工作量(教学工作量按学校相关规定核算执行)的专兼职教师(外聘教师不受此限制)，不得参与评优。

6. 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为考评结果的仲裁机构，接受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考评的复核、申诉、仲裁等工作。

## 六、奖惩方法

1、教师考评结果为优秀，本学期周课时 12 课时（含 12 课时）以内的一次性奖励 500 元，周课时 13—20 课时（含 20 课时）的一次性奖励 800 元，周课时 21—26（经审批允许超课时予以认可）的一次性奖励 1200 元。（教学工作量按学校相关规定核算执行）

2、根据考评结果，教师教学学期综合考评基本合格的（70 分以下），限制其第二学期授课量（周课时不超过 4 节）；考核不合格（60 分以下）的教师将进行全院通报批评，取消其第二学期任教资格且该年度不得参与评先评优；连续两学期为不合格的（60 分以下），则解聘其教师岗位，可参加行政系统定员定岗选岗，如选岗不成功，则按照待岗处理。待岗或在行政岗位期间，被解聘教师岗位的教师通过自费进修、强化培训等方式提高了教学水平的，可于解聘之日起一年后持进修、培训证书及成绩单向学院组织人事处申请试讲，并根据试讲情况决定是否重新聘为教师岗位。

七、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考评以本办法为准，原《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学工作质量评估办法》停止执行。课时津贴标准按学院分配制度有关文件执行。

八、本规定自 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开始执行。其解释权归教务处。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

2019 年 1 月

附：

1.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估表》
2.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参与完成教学工作情况评估表》
3.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评价一览表》
4.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评价统计表》

#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估表

## (督导与学生用表)

教学单位\_\_\_\_\_ 教师姓名\_\_\_\_\_

任教课程\_\_\_\_\_ 学 历\_\_\_\_\_

职称及对应专业\_\_\_\_\_

指标内涵		记分方法	评 分	备 注
课程教学规范 (10分)	敬业爱岗，遵守上课纪律，按时上、下课，按要求配齐纸质教学用五件套（教材、教案或教案首页、学生点名册、教学进度表、平时成绩册）。	按要求带齐纸质教学五件套记10分，少一件扣2分		
讲稿或教案(10分)	讲稿或教案（PPT）完整、规范、有序、整齐。	根据抽查，符合要求记10分。		
教学目的 (10分)	按课程标准的要求组织教学，教学目的明确，注重培养学生的知识、技能、素养。	按教学计划组织教学，记10分		
教学内容 (25分)	依据课程标准，体现职业教育特点，按照项目化设计教学。内容充实，突出重点，抓住难点，条理清楚，逻辑性强。	依据讲稿或教案（PPT）记25分		
教学方法 (20分)	无论理论还是实践教学，注重因材施教，改革教学方法，应用现代教学手段，积极用“项目导向”“任务驱动”，“教、学、做”一体化、情景教学、案例教学、模拟仿真教学等方法开展教学，课堂师生互动。	按照“任务驱动”、“项目导向”型教学模式开展教学，记20分		
教学仪表、教学语言组织 (10分)	仪表整洁、庄重，教态自然、得体，精神饱满；口齿清楚，语言简练、生动、形象。	符合要求记10分		
课堂教学效果 (15分)	课堂气氛活跃，教学环节紧凑，学生学习积极、主动、参与性强，通过学习，学生能基本理解和掌握有关理论知识和技能，实际操作水平有提高。	教学效果好，记15分		
合计				

说明：评分结果学生评分按40%折算，督导评分（专职督导与系部督导小组平均分）按30%折算。

##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参与完成教学工作情况评估表

### （系（部）教学工作综合评估小组用表）

教师姓名\_\_\_\_\_ 任教课程\_\_\_\_\_

指标内涵		记分方法	评分	备注
出勤（5分）	依据组织人事处考勤评分。	符合要求记5分，每无故缺勤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教学工作量（5分）	按学校全日制教学工作量额定数，教学工作量（含监考、评卷、录入学生成绩等）已满或超额。	符合要求记5分，每低于额定标准10%扣1分，扣完为止。		教学工作量参照学院有关规定执行
参加教学活动（5分）	根据教务处要求参加学院组织的相关教学工作	根据参加活动情况记分，每无故缺勤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完成系部工作（5分）	完成系部安排的各项工作及定时参加教研室组织的教研活动情况评分	系部根据完成系部安排工作完成情况记分。		
教研与科研（5分）	<p>1.积极参与学校教研项目。</p> <p>2.积极参与学校科研项目。</p> <p>3.积极采取信息化教学手段辅助教学。</p> <p>本项目由教务处、科研处认定评分。</p>	<p>1.教研项目(以立项为准，每项目只记分一次)</p> <p>(1) 国家级项目：主持人加5分，主要参与人（前三）加2分，一般参与人（四以后）0.5分；</p> <p>(2) 省级项目：主持人加3分，主要参与人（前三）加1分，一般参与人（四以后）0.3分；</p> <p>(3) 市厅级项目：主持人加2分，主要参与人（前三）加0.5分，一般参与人（四以后）0.2分；</p> <p>(4) 院级项目：主持人加1分，主要参与人（前三）加0.3分，一般参与人（四以后）0.1分。</p> <p>2.科研项目(以立项为准，每项目只记分一次)</p> <p>课题：(1) 国家级课题，主持人加5分，参与人加0.5分；</p> <p>(2) 省部级课题，主持人加3分，参与人加0.3分；</p> <p>(3) 市厅级课题，主持人加2分，参与人加0.2分；</p> <p>(4) 院级课题，主持人加1分，参与人加0.1分；</p> <p>任期内公开发表学术论文：(1) 被SCI、EI、SSCI期刊源全文引用，每篇加5分。(2) 核心期刊、国家级报刊，每篇加2分；</p> <p>(3) 一般刊物，每篇1分。学术论文加分只限于第一作者。</p> <p>任期内公开出版著作：(1) 论著：独著加2分，合著平均计算；</p> <p>(2) 编著、教材（含工具书）：主编加1分，副主编加0.5分，参编加0.1分。</p> <p>3. 采取信息化教学手段辅助教学</p> <p>(1)使用信息化教学手段效果良好2分；</p> <p>(2)能够使用信息化教学手段辅助教学1分；</p> <p>4.本项目最多不超过5分</p>		提供证书、文件或材料，时间分12月—5月，6—11月两个阶段认定；
教学奖励（5分）	本学期获校级以上（含校级）优秀教学成果奖、或优秀课程建设奖、或优秀教材奖、指导学生参加大学生竞赛（院级需对应省、市级以上比赛项目）等获奖。	1.国家级项目：主持人加5分，参与人加0.5分； <p>2.省级项目：主持人加3分，参与人加0.3分；</p> <p>3.市厅级项目：主持人加2分，参与人加0.2分；</p> <p>4.院级项目：主持人加1分，参与人加0.1分；</p> <p>5.教育主管部门与人社部门奖励按以上计分，其他单位奖励减半计分，本项目最多不超过5分。</p>		
合计				

##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评价一览表

教学单位\_\_\_\_\_ 教师姓名\_\_\_\_\_ 评价学期\_\_\_\_\_

评价指标与权重		评价说明	评分	小计得分
教学工作 综合考评 (30分)	出勤(5分)			
	教学工作量(5分)			
	参加教学活动(5分)			
	完成系部工作(5分)			
	教研与科研(5分)			
	教学奖励(5分)			
教学质量考 评(70分)	学生评分(40分)	基于教学考评表得分折算		
	督导评分(30分)			
加、减分项 (教学简报点名表扬一次加0.2分, 点名批评一次扣0.2分, 最高不超过2分)				
评价得分				

##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教师教学工作综合评价统计表

教学单位\_\_\_\_\_ 评价学期\_\_\_\_\_

序号	系部	专/兼 职情况	姓名	教学工作 综合考评 (30分)	教学质量考评(70分)		加、减 分项	评价 得分	折合 等级	备注
					学生评分 (40分)	督导评分 (30分)				